

浙江聚力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加2019年度股东大会临时提案暨召开2019年度
股东大会的补充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本次股东大会中议案9与议案10为互斥议案，股东或其代理人不得对互斥议案同时投同意票，否则视为无效票。

浙江聚力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5月28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和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2019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0-041），定于2020年6月17日召开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

一、董事会收到股东临时提案情况如下

（一）收到股东天津紫田临时提案的相关情况

公司董事会于2020年6月5日收到持有公司34,417,469股股票（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4.04%）的股东天津紫田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天津紫田”）《关于向浙江聚力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函》和相关材料，天津紫田提请董事会在2019年度股东大会中增加以下临时提案：

1. 《关于向北京佰米科技有限公司转让北京帝龙文化有限公司100%股权的议案》；
2. 《授权公司董事张楚全程参与北京帝龙文化有限公司交易谈判与文件签署的议案》；
3. 《关于补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4. 《关于选举孙宁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股东天津紫田《关于向浙江聚力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函》和相关材料将与本公告同日刊登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二）收到股东姜飞雄临时提案的相关情况

公司董事会于 2020 年 6 月 6 日收到持有公司 36,984,600 股股票（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4.35%）的股东姜飞雄《关于提请增加浙江聚力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临时提案的函》和相关材料，股东姜飞雄提请董事会在 2019 年度股东大会中增加《关于选举黄阳光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1 项临时提案。

股东姜飞雄《关于提请增加浙江聚力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临时提案的函》和相关材料将与本公告同日刊登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二、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经审核股东提出的临时提案材料，决定不将股东天津紫田提出的《关于向北京佰米科技有限公司转让北京帝龙文化有限公司100%股权的议案》、《授权公司董事张楚全程参与北京帝龙文化有限公司交易谈判与文件签署的议案》、《关于补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提交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同意将股东天津紫田提出的《关于选举孙宁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股东姜飞雄提出的《关于选举黄阳光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提交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上述事项的详细内容请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和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股东提出股东大会临时提案相关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45）。

现将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有关事项补充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 1.股东大会届次：2019年度股东大会。
- 2.股东大会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

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等规定。

4.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0年6月17日（星期三）下午3:00；

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通过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6月17日上午9:30-11:30，下午1:00-3: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通过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6月17日上午9:15至2020年6月17日下午3: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0年6月10日。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2020年6月10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一），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等相关人员。

8.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浙江省杭州市临安区玲珑工业区环南路1958号三号楼（东楼）三层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 1.审议《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审议《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审议《2019年财务决算报告》；
- 4.审议《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5.审议《关于核定2019年度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 6.审议《2019年年度报告》及《2019年年度报告摘要》；

7.审议《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8. 审议《关于转让北京帝龙文化有限公司100%股权的议案》；

9.审议《关于选举孙宁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0.审议《关于选举黄阳光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特别提示：本次股东大会中议案9与议案10为互斥议案，股东或其代理人不得对互斥议案同时投同意票，否则视为无效票。

上述第1-7项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或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2020年4月30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的相关公告，现提交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上述第8项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2020年5月19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的相关公告。上述第9-10项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2020年6月9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的相关公告；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公司独立董事就董事候选人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详细内容也将于2020年6月9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现将上述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股东大会上作年度述职报告。

根据相关规定，公司将对涉及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对中小投资者（指除公司董监高、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票单独计票，公司将根据计票结果进行公开披露。

三、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2019年财务决算报告》	√

4.00	《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5.00	关于核定2019年度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
6.00	《2019年年度报告》及《2019年年度报告摘要》	√
7.00	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8.00	《关于转让北京帝龙文化有限公司100%股权的议案》	√
9.00	《关于选举孙宁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10.00	《关于选举黄阳光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四、参加现场会议登记事项

1.登记方式：以现场、信函或传真的方式进行登记。

2.登记时间：2020年6月11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5:00）。

3.登记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浙江省杭州市临安区玲珑工业区环南路1958号三号楼（东楼）二层）；传真：0571-63818603；信函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4.登记及出席要求

（1）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委托人有效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持股凭证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进行登记。

（2）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须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持股凭证和代理人身份证进行登记。

5.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胡宇霆；联系电话：0571-63818733；传真：0571-63818603。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

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二。

六、其他事项

- 1.出席会议的股东食宿、交通等费用自理。
- 2.网络投票系统异常情况的处理方式：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遇到突发重大事件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 3.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到场。

特此公告。

浙江聚力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6月9日

附件一：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浙江聚力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并于本次股东大会按照下列指示就下列议案投票。

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2019年财务决算报告》			
4	《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5	关于核定2019年度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6	《2019年年度报告》及《2019年年度报告摘要》			
7	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8	《关于转让北京帝龙文化有限公司100%股权的议案》			
9	《关于选举孙宁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0	《关于选举黄阳光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注：1、委托人应在表决意见的相应栏中用画“√”的方式明确表示意见；如委托人未对投票做明确指示，则视为受托人有权按照自己的意思进行表决。2、特别提示：本次股东大会中议案9与议案10为互斥议案，股东或其代理人不得对互斥议案同时投同意票，否则视为无效票。

委托人（签名或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委托书有效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注：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需加盖单位公章。

附件二：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 1.投票代码：362247；投票简称：聚力投票。
- 2.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 3.特别提示：本次股东大会中议案9与议案10为互斥议案，股东或其代理人不得对互斥议案同时投同意票，否则视为无效票。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 1.投票时间：2020年6月17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
-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 1.投票时间：2020年6月17日上午9:15至2020年6月17日下午3:00期间的任意时间。
-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三：

董事候选人简历

董事候选人孙宁简历：

孙宁，男，出生于 1978 年 12 月，大学专科学历，毕业于华北航天工业学院，主要工作经历：1999 年-2002 年，鼎兴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项目负责人；2002 年-2007 年，河北省建筑科学研究院项目总监；2007 年-2015 年，创办廊坊市博科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河北博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河北名锐工程咨询有限公司；2015 年-2018 年，创办北京博科六维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北京航天博汇科技发展有限公司；2018 年-2020 年，曾任职国科华路航天科技有限公司董事、财务总监。

孙宁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受到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受到过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其本人与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孙宁先生未持有上市公司股份，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董事候选人黄阳光简历：

黄阳光，男，汉族，1985 年 7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杭州电子科技大学，大学本科学历。2009 年至今任职于上海博达数据通信有限公司，目前担任杭州办事处经理职务。

黄阳光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受到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受到过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

黄阳光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及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